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#/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090242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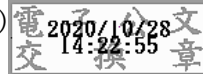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00000A_1090242477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24247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訂定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甄選儲訓實施要
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甄選儲訓實施要點」
及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主任甄選儲訓實施要點逐點
說明」各乙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(法制科)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09/10/28

1090004447